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成立台儿庄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

为加强对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组织领导，区政府决定成立台儿庄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“领导小组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统筹协调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工作，审议确定相关制度和政策措施。

（二）审议确定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长期规划。

（三）协调解决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大问题。

（四）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政策。

（五）协调推进全区公共信用信息资源整合和应用。

（六）指导、督促、检查有关政策措施落实。

（七）协调推进信用文化建设和诚信宣传工作。

（八）承办区委、区政府部署的其他相关工作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　长：杜　军　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副区长

副组长：杨　庸　区政府副区长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成　员：王　涛　区政府办公室主任

冯　磊　区委组织部副部长、区公务员局局长

曹久永　区委宣传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

徐　辉　区委编办主任

刘贵争　区法院副院长

吴新欣　区发展改革局局长

赵庆军　区教育和体育局局长

彭　鹏　区财政局局长

王　勇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

曹中国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

陈学超　区市场监管局局长

孙　刚　区税务局局长

刘兆全　区金融服务中心主任

孙晋夫　人民银行台儿庄支行行长

郝　鹏　区公安分局副局长

庞　彬　区大数据中心副主任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展改革局、区人民银行，吴新欣、孙晋夫兼任办公室主任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的组织、联络和协调工作；根据组长、副组长的提议或成员单位的建议，研究提出领导小组会议议题；组织召开领导小组会议，制发会议纪要；协调、督促成员单位履行工作职责和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；调度通报成员单位有关工作情况；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领导小组成员调整事宜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行文发布。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三、有关要求

各成员单位要按照部门职能和职责分工，主动研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有关问题，积极参加领导小组会议，认真落实领导小组布置的工作任务；加强沟通配合和信息共享，相互支持，认真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有关工作。

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12日

扫描全能王 创建